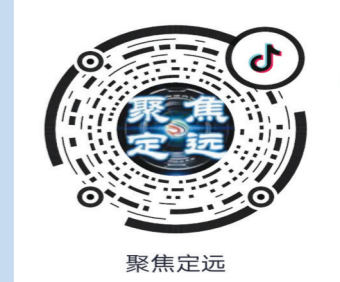




“三色定远”微信公众号



“三色定远”微博



“聚焦定远”抖音号

## 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全县一季度工作会议召开

5月11日，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全县一季度工作会议在定召开，县委书记邹军主持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认真落实省辖市市委书记、市长一季度工作会议、全市一季度工作会议精神，围绕省市赛马比拼，聚焦经济运行，强化工作调度，补齐短板弱项，提升关键指标，抓好任务落实，全力以赴拼经济，铆足干劲强招引，凝心聚力抓项目，切实打好翻身仗。县委副书记、县长潘金钟出席会议并作工作点评。县委常委、副县长唐颖、李大明、黄保云、陶应付、赵开俊、韩淑君等出席会议。

邹军在讲话中指出，要直面困难更不畏艰难，在承压前行、爬坡过坎中攻坚克难。要聚焦省委“新三样”和市委打造“一二三城”目标，全力打好“双招双引”季度攻势，强化帮扶帮办，培优做强汽车配件、汽车后市场和盐化工等重点产业，发展壮大现代制造业集群。全县上下要冲在前、干在先，以上率下、层层示范，奋勇当先、实干担当，团结一心、携手共进，按照新春第一会要求，“视营商环境如生命，抓双招双引像拼命，以工业强县为使命”，集中精力抓经济、一心一意谋发展，奋力开创我们向往的未来，共同建设定远美好的明天。

邹军强调，要认清形势更要把握大势，在砥砺前行、追赶跨越中全面起势。要做好“盐头化尾”产业链文章，加速推动基础化工向精细化工、传统化工向新型化工转型，要牢牢把握全省汽车“首位产业”发展的窗口期、机遇期，发挥吴圩毗邻长丰的区位优势，锚定汽车零部件、后市场两大方向，全力推进总面积20平方公里的定远汽车及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合滁合作园）建设。

邹军强调，要明晰职责更要勇于担责，在统筹推进、狠抓落实中履职尽责。要全力抓好安全生产，抓实抓细消防、交通、燃气、矿山等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强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切实统筹好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要全力抓好消费提振、信访维稳、防汛备汛、夏收夏种、高考首考、五经普收官等重点工作；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认真谋划安排，精心组织实施，切实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与落实上级部署、做好定远工作紧密结合起来。

邹军强调，全县上下视困难为考验，把挑战当机遇，变被动为主动，勇吹“冲锋号”、不打“退堂鼓”，就一定能够打好翻身仗、展现新作为，就一定能够不负市委、市政府的厚望和百万定远人民的期待。

潘金钟在点评时指出，全县上下必须坚持大抓项目不动摇，在项目招引上，紧紧抓住长三角一体化，围绕南京都市圈、合肥都市圈做文章，在项目推进上，要坚持“落地比招商更重要”的理念，在项目谋划上，抢抓新一轮特别国债和地方专项债；全县上下既要正视问题和差距，知耻后勇，更要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坚定信心、迎难而上，誓打二季度翻身仗！

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各乡镇和园区设分会场。会议传达学习省辖市市委书记、市长一季度工作会议、全市一季度工作会议精神，通报全县一季度经济运行、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情况。县发改委、县科技局作交流发言，县应急管理局作书面发言，县商务局、县经信局、县农业农村局作表态发言，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财政局作书面表态发言。

(卜爱娣)

## 全县机构改革工作会议召开

5月10日，全县机构改革工作会议召开。县委书记邹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潘金钟主持会议，县领导陈国祥、王少兵、唐颖、李大明、黄保云、陶应付、赵开俊、韩淑君、许倩、杜石柱、徐盛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了经市委、市政府批准的《定远县机构改革方案》。邹军在讲话中指出，要切实提政治站位，不断增强推进改革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项重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为新时代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要坚定改革信心、落实改革举措，确保圆满完成机构改革各项任务。

邹军强调，要聚焦重点把准关键，高质量推进机构改革各项任务落实。健全党对重大工作领导的体制机制，优化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的机构设置，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调整完善乡镇机构设置和管理体制，落实人员编制优化配置和领导职数管理要求。要强化领导压实责任，确保机构改革工作任务如期顺利完成。要强化组织领导，稳妥有序推进，加强思想引导，严明纪律规矩，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决策部署上来，咬定目标、紧抓快干，不折不扣把机构改革任务落到实处，不断开创现代化美好定远建设的新局面。

潘金钟在主持时指出，要高度重视，迅速传达学习会议精神，精心组织，确保改革任务落实到位，统筹兼顾，确保如期顺利完成工作任务，向县委、县政府和全县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改革答卷。(张邦航)

## 邹军调研指导重点项目建设、人居环境整治、定远第十一届池河梅白鱼文化旅游节筹备等工作

5月12日，县委书记邹军率队调研指导重点项目建设、人居环境整治、定远第十一届池河梅白鱼文化旅游节筹备等工作。他强调，要统筹兼顾、精准施策，一体推进特色产业发展、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建设等重点任务，持续激发乡镇发展潜能，筑牢安全底线，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夯实底部支撑。副县长许倩、马军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陪同调研。

在池河乡村振兴产业园，邹军实地查看项目建设进展情况，详细了解生产工艺流程、生产技术规模及市场前景，与企业负责人深入交流，现场协调解决企业发展、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邹军强调，要强化“项目为王”理念，着力抓好项目建设，坚持以高质量项目支撑产业发展。要紧盯目标任务，紧盯时间节点，抢抓工程进度，力争项目早日达产达效。

在七里河村黄泥洼人居环境整治点，邹军实地查看了人居环境整治情况，邹军要求，相关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在抓好基础设施建设、污水和垃圾治理、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下足功夫，全力推进和美乡村建设。

在定远第十一届池河梅白鱼文化旅游节筹备现场，邹军实地察看筹备工作情况，并与相关负责人交流座谈，听取定远第十一届池河梅白鱼文化旅游节筹备情况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邹军指出，池河梅白鱼文化旅游节是定远展现对外形象的窗口和平台，相关部门要加强统筹、形成合力，增强服务意识、提升服务品质，高水平高质量办好定远第十一届池河梅白鱼文化旅游节，确保游客高兴而来、尽兴而归。

邹军要求，要守住交通、食品和公共卫生安全底线。要对公路沿线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清理，完善道路交通、规范好沿途摊点管理，确保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要加强监督，全力做好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做好相关应急医疗保障，加强社会治安管理，确保游客吃得放心、玩得舒心。

调研中，邹军还实地察看定城镇周庄文旅项目情况和池河镇沐庄坡耕地项目情况。(卜爱娣)

## 邹军调研指导重点项目建设、企业发展等工作

5月11日，县委书记邹军到经开区调研指导重点项目建设、企业发展等工作。他强调，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紧盯时间节点，强化担当作为，聚焦问题短板、持续攻坚发力，全速加快项目建设，全力推进企业发展，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聚势赋能。副县长杜石柱，相关单位负责同志陪同。

邹军一行先后来到经开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和扬子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等地，通过实地察看、听取汇报等方式，详细了解项目建设、企业发展情况，现场协调解决项目推进和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

(王越)

## 校园文艺“小舞台”秀出“美育”新风采



5月10日，滁州市第十三届“小舞台·大文化”系列活动启动仪式暨舞蹈总决赛在滁州市明湖校区科兴楼大礼堂如期举行。定远代表队奋力争先，延续了往届精彩表现，取得了1个一等奖、2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的优异成绩。 兰道艳 蒋华进 摄

## 潘金钟调研指导防汛抗旱、生态环保、民生工程建设等工作

5月9日，县委副书记、县长潘金钟率队调研指导防汛抗旱、生态环保、民生工程建设等工作情况。他强调，汛期在即，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高度警觉，立足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未雨绸缪做好各项准备。

潘金钟一行先后来到城北水库、池河路九梓路口易涝点、防汛救灾物资储备库项目、第二水厂二期工程、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池河镇戴塘水库等地，实地察看了解水库蓄水、除险加固、防汛抗旱、环境保护和项目建设推进情况。

潘金钟指出，要在严把工程质量关、安全关的前提下，提高施工效率，加快工程进度，确保在汛期发挥功能，全面强化隐患排查、监测预警、物资储备、队伍配备、预案准备，整体提升防汛防洪、减灾救灾的能力水平。要做好防汛抗旱物资储备，确保群众饮用水安全和农业灌溉用水充足。

潘金钟强调，要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抓好水厂安全运行，全面提高水质质量，不断提升供水保障能力，全方位做好水质监测工作，全方位做好水质监测工作，全方位做好水质监测工作，提高污水收处能力，提升中水利用率，确保稳定达标排放，确保城区供水安全，群众用水安全，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求。(张邦航)

## 定远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泉坞山城郊森林公园保护和建设管理的决定

(2024年4月30日定远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切实加强泉坞山城郊森林公园(以下简称“森林公园”)的保护和建设管理工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全县实际，作出如下决定：

一、森林公园是定远的“绿肺”和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是广大市民休闲健身的重要场所，也是定远县重要水源涵养地之一。森林公园的保护和建设管理范围东至上海路、南至山前大街、西至泉坞山大道、北至北京西路，总面积约为650公顷。具体范围由县人民政府勘界划定并对外公布。

二、县人民政府应当遵循保护优先、绿色发展、科学规划、统一管理、合理利用的原则，将森林公园保护和建设管理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保护和建设管理协调工作机制，将保护和建设管理经费列入财政预算，为森林公园的发展提供保障，不断提升森林公园生态和社会效益。

三、县人民政府应当按照生态观光、森林体验、科普教育、休闲健身、森林疗养、游览摄影等功能定位，牵头组织修编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履行法定程序，依法组织实施。

四、县人民政府应当对森林公园科学划分功能区，统筹资源配置和整体功能布局，在景观分布、空间格局和功能设施上体现特色，更好地满足群众绿色生活的环境需求；逐步实现深层次开发，提高生态旅游经营管理水平，

促进生态旅游可持续发展。

五、森林公园内的各类建设要依法履行法定程序，建设项目应当符合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专项规划、详细规划，建设项目的选址、规模、布局、风格、造型、色彩等应当与周边景观、环境相协调。

六、县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国家林业局《关于加快推进城郊森林公园发展的指导意见》精神，坚持重在自然、精在特色、贵在和谐的建设方针，坚持公益性原则，以群众需求为导向，高质量推进森林公园建设，深度挖掘人文和历史景观资源内涵，做好综合开发利用；不断完善园内道路、旅游景点、休闲设施、文化体育场馆等建设，适时建设科普馆、植物园、研学基地，实现公交通达。同时，鼓励社会各界通过捐赠、志愿服务等方式，积极参与森林公园生态文明建设、文化保护传承等工作。

七、县人民政府应当坚持适地适树、彰显特色的要求，有序实施林相改造，形成多树种、多树种、多色彩、多层次的林相结构；实施好林长制，全面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工作，重点抓好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造林绿化等多方面工作，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着力保护森林公园的自然山体、水体、地形、地貌以及树木、生物物种等资源和风貌；严禁挖山取土、填湖、砍伐树木，严禁破坏公园景观。

八、县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有效措施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严禁在森林公园内修坟筑墓，有序拆除或迁移存量

坟墓；特殊情况无法迁除的，要做到“去坟头、改卧碑、补绿化”，文明祭祀；严禁违规对外租赁森林公园内林地使用权，已经发包的要依法限期收回；修葺省鸟“灰喜鹊”等珍稀物种的保护场所。

九、县人民政府应当设立森林公园管理机构，负责森林公园的日常保护和建设管理工作。森林公园管理机构要建立健全日常管理制度，制订公园管理细则，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安全督查机制，保障公园内各项设施设备安全运营。

十、县纪委监委、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等单位要相互沟通协作，主动发挥监察、审判、检察职能，依法有效开展监督。县公安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委、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文旅局、县住建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城管执法局、县应急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定远镇人民政府、范岗镇人民政府等单位要依法履行好各自职责，有效运用联合执法、综合执法等方式，全面提升森林公园保护和建设管理水平；对违反有关法律法规，造成森林公园生态环境破坏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十一、县人民政府应当根据本决定，制定《泉坞山城郊森林公园保护和建设管理实施办法》，细化相关部门职责，强化工作措施，建立和落实工作责任制，认真落实本决定。

十二、人大常委会将森林公园的保护和建设管理纳入年度依法监督范围，定期听取专项工作报告、开展执法检查，组织代表视察或专题调研，必要时进行专题询问、质询、特定问题调查等形式，推进森林公园保护和建设管理工作。

十三、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定远县人大常委会  
2024年4月30日

